

勇士的愚昧

因為我已經向耶和華開口許願，不能挽回(士一一：35)

在戰爭中勇猛的人，不一定可以作好的領袖；好領袖也不一定是敬虔的人；敬虔的人並不等於是智慧的人。

耶弗他是個大能的勇士。雖然他的出身不好，但那不是他自己的錯，反而顯出他的卓越不群。他同父異母的弟兄為了家產爭執，趕他出去；他並沒有反抗。人只看外面，在平順的日子，不須要耶弗他；於是他流落在陀伯地區，像大衛從掃羅面前被逐，逃到亞杜蘭洞(士一一：1-3 撒上二二：1-3)。

亞捫人的侵攻，使耶弗他有發光自贖的機會。基列的長老們承認他的領袖才質，要擁戴他作元帥，率領族人抗禦敵人。耶弗他雖然記得，卻是饒恕；他奉獻自己，莊嚴的與長老們在神面前立了約，表明他臨危受命，毅然接受了領導以色列的重大責任，不是為了自己的利益，不是為了喜作領袖，而是為耶和華的民爭戰。(士一一：4-11)

耶弗他果然不負眾望。他雖然能戰，卻不好戰鬪武；先派遣人去，用外交手段，講和平。可見他是個能武能文的人。耶弗他覆述三百年的往史，說明以色列人只是得神所賜給的，作神所吩咐，絕沒逾越神的界限(士一一：11-28 申二：18,19)。

耶弗他行在神的旨意中，神就與他同在。“耶和華的靈降在耶弗他身上”，他不是用自己的計謀和能力，而是倚靠神施展大能，得勝仇敵。可惜，他的熱心，作了一件錯事：

耶弗他就向耶和華許願，說：“你若將亞捫人交在我手中，我從

亞捫人那裡平平安安回來的時候，無論甚麼人先從我家門出來迎接我，就必歸你，我也必將他獻上為燔祭。”(士一一：30,31)

其實，照神的旨意，為神的民爭戰，已經是神所悅納的奉獻，並不是許願能決定使他得勝；而以人獻為燔祭，是迦南的惡俗，是神所憎嫌恨惡的罪(申一二：31 詩一〇六：38,39)。結果，耶弗他孝順的獨生女兒，成了父親愚昧許願的犧牲，真是千古遺恨！

耶弗他像其他任何領袖一樣，都有人的缺欠。但願今天的教會領袖，能以此為鑑戒：能力，熱心，才幹，敬虔，都是重要的品質，但不能忽視對真理的認識，否則得勝的喜樂，會變成悲劇，何況失敗呢！